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对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100605 号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就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以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发表鉴证意见。

一、企业对专项报告的责任

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专项报告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及保证专项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对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100605 号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鉴证工作涉及实施有关程序，以获取与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2020 年修订) 》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以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相关的鉴证证据。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专项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专项报告金额和披露的证据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上述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2020 年修订) 》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对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100605 号

四、使用目的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为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欢

中国 北京

柴婧

2021 年 4 月 9 日

附件：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01 号）核准，本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300 亿元（含 300 亿元），发行方式为分期发行。2019 年 10 月 28 日，本公司公开发行首期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人民币 80 亿元；2020 年 2 月 27 日，本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第一期永续期公司债券（疫情防控债），发行规模人民币 20 亿元；2020 年 3 月 18 日，本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第二期永续期公司债券（疫情防控债），发行规模人民币 20 亿元；2020 年 4 月 24 日，本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第三期永续期公司债券（疫情防控债），发行规模人民币 20 亿元；上述四期永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均已全部到位。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 14,000,000,000.00 元，其中：支付发行费人民币 77,339,900.00 元；按预定用途分别对本公司子公司成都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2,720,000,100.00 元，绵阳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1,800,000,000.00 元，重庆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2,086,000,000.00 元，武汉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2,089,000,000.00 元，京东方健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1,538,780,000.00 元，偿还公司债务人民币 3,500,000,000.00 元，补充流动资金 188,880,000.00 元；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10,581,311.49 元，为募集资金衍生利息，存放于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内。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设立募集资金专项存款账户，并与受托管理人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1、2019 年公开发行首期可续期公司债券

本公司收到 2019 年首期公开发行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 8,000,000,000.00 元，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存入本公司开设的四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受托管理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奥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及中信银行北京和平里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商业银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专款专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收到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8,000,000,000.00 元，已支付发行费人民币 43,999,900.00 元；已按预定用途分别对本公司子公司成都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1,720,000,100.00 元，绵阳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重庆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486,000,000.00 元，武汉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京东方健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750,000,000.00 元，偿还公司债务人民币 3,500,000,000.00 元；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4,611,279.29 元，为募集资金衍生利息，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本期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账户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人民币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备注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奥支行	15000101577546	1,800,000,000.00	-	
			57,467.59	存款利息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0200316819100160256	2,500,000,000.00	-	
			2,528,458.52	存款利息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1220101040065286	1,580,000,000.00	-	
			281,404.14	存款利息
中信银行北京和平里支行	8110701012401763399	2,120,000,000.00	-	
			1,743,949.04	存款利息
合计		8,000,000,000.00	4,611,279.29	

2、2020 年公开发行第一期可续期公司债券

本公司收到 2020 年第一期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00,000.00 元，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存入本公司开设的三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受托管理人、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及中国农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商业银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专款专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收到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00,000.00 元，已支付发行费人民币 11,000,000.00 元；已按预定用途分别对本公司子公司成都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绵阳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重庆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武汉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289,000,000.00 元；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1,188,731.27 元，为募集资金衍生利息，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本期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账户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人民币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备注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010900022910703	800,000,000.00	-	
			545,843.55	存款利息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经济技术 开发区支行	0200316819100160407	600,000,000.00	-	
			48,971.78	存款利息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 开发区支行	11220101040068983	600,000,000.00	-	
			593,915.94	存款利息
合计		2,000,000,000.00	1,188,731.27	

3、2020 年公开发行第二期可续期公司债券

本公司收到 2020 年第二期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00,000.00 元，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存入本公司开设的两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受托管理人、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及中国农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商业银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专款专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收到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00,000.00 元，已支付发行费人民币 11,220,000.00 元；已按预定用途分别对本公司子公司成都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绵阳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重庆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600,000,000.00 元，武汉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京东方健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288,780,000.00 元；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2,052,741.38 元，为募集资金衍生利息，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本期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账户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人民币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经济技术 开发区支行	0200316819100196335	1,200,000,000.00	-	
			74,147.81	存款利息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 开发区支行	11220101040069346	800,000,000.00	-	
			1,978,593.57	存款利息
合计		2,000,000,000.00	2,052,741.38	

4、2020 年公开发行第三期可续期公司债券

本公司收到 2020 年第三期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00,000.00 元，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存入本公司开设的两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受托管理人、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及中国农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商业银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专款专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收到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00,000.00 元，已支付发行费人民币 11,120,000.00 元；已按预定用途分别对本公司子公司成都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绵阳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800,000,000.00 元，武汉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京东方健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补充流动资金 188,880,000.00 元；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2,728,559.55 元，为募集资金衍生利息，存放于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内。本期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账户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人民币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0200316819100199688	600,000,000.00	-	
			1,418.84	存款利息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1220101040069536	1,400,000,000.00	-	
			2,727,140.71	存款利息
合计		2,000,000,000.00	2,728,559.55	

三、募集资金于 2020 年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将 2019 年公司债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和 2020 年公司债募集资金中人民币 33,340,000.00 元用于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 6,279,080,100.00 元用于对子公司增资，人民币 188,880,000.0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关于公司债募集资金于 2020 年的具体使用情况，请参见三、附表（一）。

附表（一） 公司债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金额（注 1）		1,392,266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6,79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92,26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累计实现的 营业收入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19BOEY1										
1、对子公司增资	否	445,600	445,600	50,130	445,600	100%	——	——	——	——
2、偿还公司债务	否	350,000	350,000	-	350,000	100%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95,600	795,600	50,130	795,600	100%	——	——	——	——
20BOEY1										
1、对子公司增资	否	198,900	198,900	198,900	198,900	100%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98,900	198,900	198,900	198,900	100%	——	——	——	——
20BOEY2										
1、对子公司增资	否	198,878	198,878	198,878	198,878	100%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98,878	198,878	198,878	198,878	100%	——	——	——	——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累计实现的 营业收入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20BOEY3										
1、对子公司增资	否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00%	—	—	—	—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18,888	18,888	18,888	18,888	100%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98,888	198,888	198,888	198,888	100%	—	—	—	—
各期承诺项目总计		1,392,266	1,392,266	646,796	1,392,266	1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承诺投资项目先期投入资金共计人民币 451,500.00 万元，其中 2019 年首期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先期投入资金人民币 78,500.00 万元，2020 年第一期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先期投入资金人民币 160,000.00 万元，2020 年第二期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先期投入资金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2020 年第三期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先期投入资金人民币 93,000.0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结余为人民币 1,058.13 万元，为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募集资金金额为各期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以及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9 日